

《花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花事》

13位ISBN编号：9787503941276

10位ISBN编号：7503941278

出版时间：2010-8

出版社：文化艺术出版社

作者：卢晓梅

页数：19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前言

序缘起在写这些故事的时候，我的桌子上很凌乱，上面有口红、眼影、桔子皮、碗、小调羹，还有一本张爱玲的书。窗户开着，有的时候可以听得见楼上女人嚤嚤的哭泣。我走到阳台上，把头仰起来，看见她刚刚晒出的一床花朵和枝蔓缠绕在一起的被子。有一些淡淡的哀怨借着那绝好的阳光送过来，让我心动。可是，我能做些什么呢？我不认识这个女人，不晓得她为什么要哭泣，但是我却是那么真切地感受到了她的气息。于是，在江南，在无数个早晨、午后和黄昏里，我写下这些故事，以这个女人的忧伤做底子，写下这些跟她也许是毫无关联的故事。我想，我是受过江南恩泽的。她不语一言，却用花朵和青草，小桥和流水，春夏和秋冬，教化了我。我最初的关于美的体验，都是从她那儿得来的。所以，我迷恋那些细腻的事物，比如旗袍、刺绣、老钟表店，捧着书本或者是做蛋糕的男子那双修长的手……这光阴浩大的世间，文字好像穿梭在里面的一粒尘埃，如此鲜活，就像站在阳光底下的小女孩脸上纤细的汗毛。有好几个故事是从母亲那儿听来的。倚着母亲，她的身上有一种温柔的香，好像是在岁月里酝酿了很久很久，直到今日，心静了，才慢慢地散发出来给我闻着。母亲的沧桑，如同冬日的西湖，岸边的垂柳，虽是空旷孤寂，但姿态却是一丝不乱的。已经养成了习惯，不喜欢把文字打碎、撕破，让它们蓬头垢面出来示人，让所有的挣扎都先在内心完成，写出来的文字便是安稳可靠的。在写每一个故事的时候，我先给我的人物起好名字，穿好衣服，才小心翼翼地领她们出来面对那即将到来的命运。我心里知道，从一开始我就跟这些人物有距离，我怕我的笔弄疼她们，所以有意无意地回避掉了阴暗丑陋和绝望。现在我闭上眼睛就可以想象得出她们的样子，有一些美好，也有一些忧伤，为了我只写出了好看的那一面，她们正在自鸣得意。前年回国以后，我才开始看张爱玲。若再年纪轻点，我可能会说她的文字老旧，若再年老一点，可能会怕她文字里头的媚艳。现在，我坐在被窝里，倚着一盏蒂芬妮的老台灯，看着她的文字，如同戏台上的才子佳人正逢着花好月圆，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我最后终于看到了《金锁记》，看到张爱玲写曹七巧：“她摸索着腕上的翠玉镯子，徐徐将那镯子顺着骨瘦如柴的手臂往上推，一直推到腋下。她自己也不能相信她年轻的时候有过滚圆的胳膊。就连出了嫁之后几年，镯子里也只塞得进一条洋绉手帕……”不晓得她二十几岁怎么就写到这么苍凉的地步。后来我再翻回去，看她写在园子里坐着的，曹七巧的女儿，长安“忽悠悠听见了口琴的声音，迟钝地吹出了Long, Long Ago——‘告诉我那故事，往日我最心爱的故事。许久许久以前……’”这才明白，其实，在张爱玲的身上，深藏着这样清澈澄明的女孩心思，也许，这样的底子，一直没有离开过她。后来才看到钟晓阳的《停车暂借问》，这本写于三十年前的书，恍如隔世。她在小说的结尾处写：“……说也奇怪，其中一个石盆，竟娉娉袅袅长出一枝大红花，鲜艳夺目，想是投错胎的，以后，也就身世堪怜。不久，一个瘦小老妇佝着身子出来晾衣服。晾完一件，又进去拿，叫人不明白她为什么不连盆捧出来。宁静看她看得入神，只见她慢腾腾地晾一条灰灰的小孩内裤，也不十分灰，仿佛原来是白的，穿脏了。老妇没再拿衣服进来，手里却捏着一个面包，饶有滋味地嚼着，边蹲下来俯瞰下面的街景。偶然一仰头，发觉宁静在看她，摇摇头不理睬，一径嚼着，不时翻眼瞟瞟宁静，好几次似乎生气了，甩头甩脑地走回屋里去，再也没有出来，她晾的衣服各自闲闲地曳着。今天好风，衣服想必很快就会干的，宁静的眼泪，很快的，也就干了。”我奇怪自己并无追究钟晓阳身世背景的念头，在我心里她似乎就是张爱玲二十出头，写《金锁记》时的模样，有着稍嫌瘦削的下巴，梳同样的发髻，穿同样花式的旗袍，坐在一个上海公寓的阳台上，看着如胭脂红那样的月亮，低低地叹道：“这是乱世。”据说钟晓阳曾经给朱天文写过信，后来也在朱家住过一阵子。我一直在找朱天文早期的作品，但终究未果，只看到过一张她和胡兰成拍的照片，那时候的她年华正好，圆脸，留着齐肩的一双辫子，边上的老师已然垂暮，身后的梨花开放得满天满地都是的。那个时候，我突然想，若是晚年的张爱玲看到这张照片，会不会还是流下软弱的眼泪？张爱玲去世的那一天，应该是个阳光绝好的秋天，我正好在怀俄明州的黄石公园。那时候我张爱玲的书一本也未读过，只是知道她死在纽约的公寓里，是清洁工发现的。爱恋上她的文字以后，总是一遍一遍地揣想着，张爱玲死前的那几个日子。不知道纽约的秋天冷不冷，在床榻上的她应该已是骨瘦如柴了，突然想，她的手腕上，是不是也套着一个玉镯子，跟曹七巧手上的那只一模一样的。她把琐琐碎碎的文件都放在一个纸盒子里，死以后，怕人看不见，每晚睡觉以前都把它放在公寓的门口。早晨醒来，发现自己还有气息，便懊恼地想：“糟糕，怎么还活着。”每次读完张爱玲的书，眼前总会出现黄石公园的一幕，晨曦初醒，一群犀牛结伴穿越那条蓝宝石般晶莹的河流，脊梁如弓，仿佛所有的力量都从那里喷薄而出，苍凉雄浑，而河边的小草恰巧又是纤细的，照在水中的样子，敏感、脆弱、易折。故事写不下去的时候

《花事》

，常常会想到张爱玲、钟晓阳以及朱天文。也许，中国最好的汉字传统，在六十年以前的那场颠沛流离当中，离开故国家园，流浪到海的那一端去了。与她们的文字邂逅，宛如见着了庭院深深里头的大家女子，身世虽是曲折苍凉的，但一颦一笑之间，却露出少女纯洁的眼波。她们的文字，让我心定，因为我知道，汉字的文脉和气息就是这样缓慢而绵长地延续着。早晨起来的时候看到一只小蜜蜂，躲在阳台上的一朵小雏菊里，先是紧紧抱住花蕊，随后整个身体都娇憨地颤动起来，仿佛是在给春天搔痒似的。这是江南最好的时日，每一朵花的脸上都看得见胭脂和流水经过的痕迹。想起很久以前，自己还在加州，在一个午后，在静静的山上，俯看着旧金山的海湾，四周充满了芒草的清香，我还清楚地记得，那时，自己心里的乡愁。那天，我写下一首致远方的诗：“我知道你一直看着我在山上在远远的天底下我的文字安静地坐着穿着清洁的衣裳”这是我一直坚持着的关于文字、关于爱的一个理想。有朋友说，这些花一直藏在你的心中，只不过，现在她们开放了。我想，这是真的。但愿他年相逢，花开如昔。

《花事》

内容概要

《花事》讲述以十九朵花的姿势，观望尘世的沧桑。横跨了战乱流离的民国年月，十年浩劫的文革，以及改革开放以后的岁月。小说当中的人物，有温柔典雅的大家闺秀，青春无邪的女大学生，迷惘失意的海归太太，怀揣淘金梦想的打工妹……用一朵花绽放的时间，来讲述每一个人的故事，用花朵来祭奠人间的悲欢离合，爱恨情伤。

《花事》

作者简介

卢晓梅，1968年生，杭州人，旅美十余载，现居苏州。回归文字。静默，阅读，写作，倾听远方和心灵的声音，走向岁月，苍茫含翠的路。

《花事》

书籍目录

序 缘起春 桃花 紫藤 杜鹃 牡丹 玉兰 鸢尾花 虞美人夏 荷 蔷薇 茉莉 玫瑰 栀子 白兰花秋 桂花 木芙蓉 天堂鸟冬 水仙 腊梅 茶花

章节摘录

插图：桃花捷生又在硅谷的高速路上堵了车。夏天的日头已经上来了，眼前的车流好像是一条黑色的爬虫，在阳光底下油汪汪地往前挪着。他突然想到自己也是那黑色的爬虫里面肥硕的一节，跟在里面，先吸一口气，再吐一口气，然后就“呼哧呼哧”地往前面走。那无名的焦虑变成了一条青花小蛇，优雅地盘在捷生的脑壳上，趁他不注意的时候，悄无声息地把头探向他的脖子，去寻找那致命的所在。捷生在后视镜里看见自己，他的脸是不动声色的，眼神专注而充满耐心。车流里有剃须、刮脸的男人，也有画眉、涂口红的女人，捷生自从升了部门的主管以后，就宁可早起几分钟，也不想车里弄出那副狼狈相。捷生已经四十五岁了，却还是单身。有一次，他在路上堵了很长时间的车，百无聊赖地一侧身，看见身旁那辆宝蓝色的绅宝车里，有一个红衣女子。捷生在硅谷很少看见穿红衣的女人，所以略微地惊艳了一下，故意插到她的前面去，戴上墨镜，在后视镜里看着她。捷生本来是个极稳重的人，但因为是在自己的车里，一下子有了冒险的勇气，他把车开到了那辆绅宝的后面，慢条斯理地跟着她。那女人在离他公司不远的出口拐了出去，捷生跟着她，一直看到她在MACY'S服装店门口停下车来。她斜着身子出来的样子还是美艳的，但等她一站直了，捷生却发现她顶着一个跟她上半身毫无关联的、硕大无比的臀，这使得她走路来都有些滑稽了。捷生闷在自己的车里，有点尴尬，又有点想狂笑，他马上去给自己买了杯咖啡，回到自己的公司里做他的正人君子去了。捷生是二十年前到美国来的。他做事的公司去年上市了，他把手上的股票兑了现金，在古朴蒂诺买了一幢三十年的老房子。古朴蒂诺在硅谷是数一数二的富人区，他的房子靠着山，早上出门的时候还可以看到山上走下来的鹿，他总是彬彬有礼地给那些鹿让路，一副体面人的架势。捷生的后院是日式庭院设计，从正面望出去，可以看到几步台阶，有一条碎石小径静静地攀了上去，它的两边是灰石头的灯和蜿蜒成盆景状的松树，但若跟着那小径稍微走几步，就可以看到房子朝南的那一侧有个小游泳池。这游泳池本来就与这日式风味不搭界了，原来的主人偏又在游泳池的边上种了一株莫名其妙的桃花。春天来的时候，满树嫣红的花朵开得没心没肺的旺，每一朵花蕾的深处都好像是点了一颗朱砂印那样的媚。捷生的朋友林超带着太太欣悦来他家里玩，林超一看到那桃花就说：“你最起码应该去找棵樱花才配齐了这日式的风味啊。你不嫌这桃花在这儿搔首弄姿坏了你的风水。”捷生耸了耸肩：“我倒还是喜欢这桃花的人气。”欣悦推了一把林超，插话说：“好了，你懂什么，说不定眼睛一眨，捷生就走了桃花运了呢。”其实，捷生更愿意在冬天的时候，等这桃树的叶子都落得一点不剩的时候，搬出一把躺椅坐在游泳池边上晒太阳。他几乎有些病态，那样的喜欢看这株没有了叶子的桃树。晚上的时候，他如果喝了酒，就会走到庭院里去，拉开盖住游泳池的帆布，看着那株桃树留在游泳池里的倒影，冬夜的月亮就像是倒进啤酒杯里的一粒冰块，除了寒冷，没有别的用处。这样的时刻，是惨淡极了，惨淡到连捷生的灵魂都失去了要躲藏的兴致。捷生没料到自己在这种时刻还会去想二十年以前的事，想起那次他去美国使馆签证，他和晨芸排了一个通宵的队伍，晨芸趴在他的胸前睡着了，好像一只天真无邪的小兽。他轻轻地拨开她浓密的发，看到她小巧的耳朵上，有两粒纽扣一样精巧的耳环。捷生拿到签证的时候，两个人兴奋地在马路上狂奔起来，连公交车都坐反了方向。晨芸用完了自己所有的积蓄帮捷生准备了出国的行头，她跪在打开的皮箱上，把刀、砧板、钢精锅、棉被都塞了进去，塞不下的衣服又逼着捷生穿在了身上。还好捷生走的时候是冬天，他在候机厅里实在熬不住身上的热，就要了杯可乐。一个人高马大的老外，身上只穿着一件短袖T恤衫，很悠闲地提着一个小巧的旅行箱从他面前走过去。捷生回过头，看见晨芸踮着脚尖向他张望，长头发从肩上滑下来，半遮住她的眼睛。她的肩是柔弱的，有点滑溜，那牛仔布的包，一挎上去就滑下来了。捷生记得清清楚楚，那是晨芸最美的样子。晨芸在三年里签了五次证都没有签出来。最后的一次，签证官干脆什么都没有说，直接在她的申请表上写了句“有移民倾向”就把她打发走了。捷生念完硕士在硅谷找第一份工作四处碰壁的时候，收到晨芸的最后一封信，里面说自己是出不了国了，还不如嫁人算了。捷生看到信时的心情也是麻木的，一直等到五年之后他拿到了居留美国的绿卡时，心里才生出一丝悲凉来。他突然想起拿到签证的那天，是个秋天的早晨，路上落满了一地颓废的梧桐叶子，其中有一片叶子，硬生生地卡在了他的领口上，还是晨芸帮他挑出来的。捷生后来在美国也断断续续有过几个女朋友，但都无疾而终，捷生知道自己内心对女人有些死心，但有时却忍不住还是有些盼望。捷生是在圣诞节的时候被公司派往上海出差的。欣悦带着个一岁多的儿子也跟他同一班飞机走。捷生先是被欣悦的小孩子折腾得精疲力竭，好不容易孩子睡着了，欣悦又开始抱怨林超抠门不肯买房子的事。捷生嘴上唯唯诺诺地应付着她，满心的不耐烦却漫上了头顶，变成了头皮屑，弄得他浑身发痒。他听欣悦讲话的时候，好像是在看动

《花事》

画片，有一种灵肉分离的荒唐。捷生几乎是逃跑一样地逃出了飞机场，到威斯汀旅馆的时候，狠狠地泡了个热水澡，才放松下来。他看着窗外，没有料到上海的天空竟然飘起了雪花。威斯汀对面一家大厦的霓虹灯像那种俄罗斯方块游戏，那雪花跟着那五彩的方块一起落下来，是他从来没有看到过的奇妙景致。他有些好奇地走出去，等站在街上了，他才突然觉得自己身上只穿着一件短袖T恤衫，但奇怪的是，他竟不觉得冷。他想起自己二十年前离开上海的样子，不禁开始怜悯自己，觉得人生到头来真的是一场蹩脚的电影。他漫无目的地走着，直到看到一家叫做“爱情天堂”的酒吧。那个酒吧的招牌有些噱头，“爱情天堂”这四个字是幻影，好像是用幻灯机在酒吧门口的墙壁上照出来的。酒吧的门很窄，里面有点欧式乡村客栈的味道。捷生到楼上找了个角落的位子就坐了下来。酒吧台是在一楼，几个高脚凳上都坐着女人，一个一个都是那么好看。她们有的凑在一起喝酒，背对着他，仿佛是在说着什么秘密，也有的独自坐着，点着香烟，并不避人，脸上的忧伤精致得好像是刚刚抹上去的胭脂。在幽暗的灯光下，那酒吧仿佛变成了一个岛，那群女孩子是月光下唱着歌曲不会伤到人的海妖。捷生看到其中有一个女人，她的皮肤很白皙，穿着一件黑色的碎花长裙子，领子是圆的，挖得很低，里面那件纯黑的内衣有根细柔的带子精巧地露出来，勾住她的颈。她竟然是在喝茶，那把茶壶是绛红色的，她的身边的高脚凳正好是空着的，像女人的肌肤那样妩媚。捷生一开始还是坚持坐在二楼，不想下去。他在美国的时候，最多是在看球赛凑热闹的时候去过那些基本上是光棍的体育酒吧，但是眼前那把高脚凳的诱惑是赤裸裸的，他觉得自己好像是待在时间的集装箱里，过了二十年终于被放出来的一个囚犯。捷生想，他要好好补偿自己，这个念头一升上来，他的全身也放松了。他走下楼去，到酒吧要了杯马丁尼，就坐在那个黑衣女子的边上，以一种高贵的手势拿出那锥形高脚杯的银叉，低下头去喝了口那看上去似乎是很清澈的酒。他默默地品味着舌尖上那被一根精致的针刺到似的微麻快乐，和那个女人就这样静默地坐着，像是熟悉的，又像是陌生的。她白皙得就像年轻的晨芸，但她又是不一样的，她是具体的，她白皙的皮肤和她颈子后头的那根精致的带子，让捷生的心里充满欲望。捷生突然软弱起来，因为他意识到自己是需要女人的，现在他只要有一点点勇气就可以跟那女人搭话了。这个时候，她身上偏巧又飘出了香水味，这又给了他一次机会，他侧过身去，那个女子站起来就走了

。……

《花事》

编辑推荐

《花事》是一本写给爱的书，张爱玲说过“见了她，她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但她心里是欢喜的，从尘埃里开出花来”，关于爱情，或许不仅仅只是一个结果，更是一场花事。在每一场花事里，我们记得最深的，是要轰轰烈烈的盛放。一则则花语，一个个女子，一段段透着迷迭芳香的传奇。用独特的清冷文笔绘出一帧帧最美的花语往事。

精彩短评

- 1、看完张爱玲的倾城往事，就特别佩服她，所以看这本书很有感觉
- 2、很棒的书，很棒的内容，值得收藏~~
- 3、一向喜欢短篇小说合集，读完一篇不需要很长时间。相比起需要两三个小时才能看完的长篇小说，短篇小说短小精干，回味无穷。这本书很像张爱玲的作风，恍惚真以为是张爱玲的小说。收到书读完之后很高兴，因为这本书合乎我心中所想，装帧也很漂亮，完完全全对得起买书的价格，赞个
- 4、一花一事一迷情。
- 5、有很多故事和花的秉性并不符，能记住的故事也就三三两两的片段。有时候觉得这种书看了还真是浪费时间。
- 6、正如每个女子都是一朵花一样很让人悲伤
- 7、不错.....
- 8、花有花的语言，最深刻的是天堂鸟
- 9、书里的女子个个都如花一般，很精致的小故事
- 10、每一朵花一个故事，越到冬天越悲伤，春夏秋冬每个季节故事一直在发生着
- 11、每一种花都有属于它自己的花语，借花喻人，借花诉情，那美丽忧伤的文字，于是变得更加妖娆动人。
- 12、模仿张爱玲 模仿得不像 不伦不类
- 13、晓梅的花事，写的挺好
- 14、没感觉,直今还没看完,没法和安意如的“人生若只如初见”相比,相差太远了
- 15、一场场花事，其实就是一个个人与人之间故事。不知是花事如人事，还是人事似花事、
- 16、书刚刚捧在手中，很喜欢。我觉的卢晓梅的文字很清淡，不同于安意如，二者的文字我都很喜欢。打开《花事》，第一眼喜欢的就是书中的美图，十九种花，美丽至极。还有序的锦鲤图。不知道卢还有其他的什么书，我也打算都看一看。
- 17、很喜欢呢、淡淡的感覺、書很整齊。
- 18、每一个小故事都让人唏嘘，感叹结局的无常，唯独不喜欢里面的插画，太圆润俗气，如果换成手绘就完美了。
- 19、一直以来都喜欢张爱玲的文字，有着直达人心的疏离，不经意间就能深刻阐释无法言喻的感受，接到书还未仔细的翻阅，但已经喜欢上制作精良的封面，也许这又是一本值得推荐的好书，期待着尽快阅读，相信不会让我失望吧？
- 20、这书不行
- 21、应该是不一样的故事，编辑方式和沧月的《镜花缘》类似，不过故事好就行
- 22、这种题材真的很有意思，也是我喜欢的短篇合集，都是爱到极致恨到极致的女子哎..
- 23、被封面和介绍给蒙了.....第一章文头果断弃.....
- 24、书很漂亮~图很美
- 25、好，，稀饭
- 26、一口气读完,一开始不是很大期望,但是越看越好看!!
- 27、女人如花 悲伤各有不同 盛开的姿态隐隐透着会凋谢的悲哀
- 28、虽然有些地方理解不了 但是还是很喜欢的
- 29、如果别人不说我也不知，那么看到第一段文字的时候，我大概真的要以为是张爱玲的作品吧，美丽的文字，有点小忧伤的故事。
- 30、优美的评价 富有想象力
- 31、比不上安意如
- 32、一种花代表一种女人，有些故事没有结局但是这样才让人感动。
- 33、所有的故事都是一场场花事，或哀伤，或美丽，或心醉。作者犀利的文字，更让人难忘。
- 34、凋落后仍会记得花和爱情的模样
- 35、不错哦~而且送货速度也很快哦

《花事》

卖的每期杂志吧

72、每一朵花，代表着一个或喜或悲的故事。

73、一本书几篇故事，很喜欢，不过总感觉名气不大。

74、书质量不错,内容也不错

75、还没有看相信很好看

76、小说写的有些摸不着头脑，前后逻辑有时有些牵强，但我想作者她本身不是以讲述十九个故事为目的，而是想要描摹出十九种难以寻思莫名其妙的江南愁。读了一遍又一遍，每次都被那种无来头的愁绪打动。有些作，但不知为何让人愁，或许那是因为安静下来的我们多多少少都有些或作或诗意的情调。

77、很不错，发货还算快，书的包装很好，很喜欢

78、每一个故事都是一朵花，作者很有心思。不过不是特别喜欢作者的故事，有几篇有些无病呻吟了

79、一般,花比书好看多了.

80、原先以为是诗评，翻了翻才发现是散文

81、白落梅的书，很好

82、文风很好，笔下细腻，小清新的书

83、太喜欢了，特别是桃花的故事，大爱

84、书放在床头还没仔细阅读，但它就像一朵待放的花朵沁人心脾，美丽的文字和插图，捧在手里足以融化心里的坚冰！

85、可以，不错，写得很好的~~~

86、这是一本关于花与爱的书，每一段情就像一种花，或高洁或不屈，或炙热...很喜欢这本书。如同花一样，芬芳心灵...

87、花事再浓烈，也终究是会有凋谢的一天。只是那个时候，我们记得的是，要轰轰烈烈地盛放。

88、书的封面挺好看的...但是内容貌似不是安意如的《人生若只如初见》那本一样写诗词的.好像写的是现代故事吧...有点看不懂..感觉不适合15岁以下的小孩子阅读...

89、饿饿饿饿好好好看

90、优点:构想不错语言功底好细节吸引人.

缺点:打着张爱玲的幌子未免有为赋新辞强说

愁之嫌

91、这本书不错，文风美，适合午后闲来翻阅，很惬意

92、女子如花，世人如花。

93、喜欢安意如

94、书弄得非常漂亮，文字也很美，我把它推荐给了朋友。

95、花开花落，红颜成空。

96、书还没有看但是这本书是女儿喜欢的类型

97、不错，给同学买的。挺快的。

98、花一般的故事，很美。

99、四季如花般绽放

100、为什么人人都要做安意如？

101、插画精美，内容不错

1、老实说，我一向不是很喜欢读小说，除了公认的经典。好的小说看了会有收获，坏的小说读了就是在浪费我宝贵的时间。比较喜欢诗词文学评论类的文章。小说看过的也不多，让我觉得好的小说也不多。看卢晓梅的这本《花事》纯属偶然。在同事那里看到，封面很精致，淡淡的花。冲着那句“读了，才知道像不像张爱玲！”，我找同事借了来看。因为喜欢张爱玲，张的小说我看的也不多，但是确实喜欢的。张的描写深刻，生动，最喜欢她的比喻，永远都那么贴切而华丽。于是，我花了两天的时间看了这本《花事》。失望透顶，看了才知道一点都不像张爱玲！根本就比不上张爱玲，甚至不及张的十分之一。或许这样说对作者来说太苛刻，无论写得是否真如我说的那样不堪，毕竟每一篇小说都是作者的心血。可是不老实地说出我的感受，我也对不起其他的读者。让别人也和我一样浪费时间或者金钱，我会不安。唯一值得肯定的是书里的插画，每一种花的图片都那么美丽，至少是我喜欢的。每篇文章都以花为题，写一个小故事。其实，有很多篇，根本就和花不着边，只是作者在里面生硬地安插了一种花，然后在结尾又让那朵花开得艳丽、开得悲伤、开得忧郁、开得颇有深意……给人很生硬很刻意的感觉，其实，每篇文章抽去那几朵花，根本就没有任何的影响。文字也不是我喜欢的，或许是我太苛刻，总是可以读出很多的疑问。也有很多地方总让我怀疑是自相矛盾的，是与事实不符的。人物呢，似乎只是换了个名字，一次次地出场，没有差异。而且，似乎所有的人物都是主角，又似乎所有人物都是配角。根本就看不到轻重。讨厌那些不负责任的策划人，打着张爱玲的旗号，那么大的噱头，骗取读者的钱不说，更浪费他们的精力！总之，这是本不值得读的书！

2、《花事》以花为题。一朵花，对应一个女子的身世传奇，一朵花，演绎一个女子的悲欢情爱，因此，它是现代意义上的《花列传》，是带着古典情结的《群芳图》。当然以花喻人已不新鲜，古往今来，太多的文人伤花悼花，聊托身世之悲，太多的女子因花下泪，怅叹红颜成空，“江南陌上，强半红飞”，红楼一梦，葬花成冢，一部《花间词》写尽了花神花态，一部《海上花》道出了女子的苦泪酸辛，“荼蘼不争春，寂寞开最晚”，是谁家幽人在低声唱叹？“幽花佳处似佳人”，“飘谪人间得自名”，花是女子的精神魂魄，花是她生命的诗意形式。因此，金钏跳井，落花辞条，黛玉夭逝，芙蓉垂泪。然而，正是这些构成了《花事》写作的障碍和难度。是袭人窠臼？还是翻点新意？自然，智慧的卢晓梅选取了后者。正像波伏娃从历史和生理的双重角度，来揭示女性灵魂的隐秘和男权羽翼下的人格屈从，晓梅是以一种亚古典的视角来观照她们的情感世界和人格走向。她崇尚落花独立的人格高贵，崇尚情爱如玉的默默相守，一切都如一首歌中所唱：因为惯看，所以心伤，因为难求，所以珍爱。于是，她笔下的人物无不打着古典主义的印记去歌哭悲笑。她们宁可花殇玉碎，也要人格独立，宁可抱香枝头，也不愿污陷泥沟，因此，一本薄薄的《花事》正与“红楼”的精神相通。它们都是灵魂意义上的花殇花祭，都是对一种诗意人生的悲悼悯怀。《栀子》是一个情爱轮回的故事。主人公玫瑰，是个旧式舞女，前半生卖歌东市陪人欢笑，后半生则在流言讥辱之中讨着生活，“文革”中她胸挂“白鞋”游街示众，终因不堪凌辱摧折，而上吊自尽。玫瑰的死，显然是对人对世悖谬的决绝反抗，是对她人格尊严破碎的绝望逃离，晓梅用催人泪下的细节，使玫瑰这个“被侮辱和被损害”者的灵魂一下子凸立眼前，为了尊严，她不惜碎玉摔琴向死而飞，那一刻，她就像一支误落尘间的花朵，在“历劫”之后又回到自己灵魂的故土，她的淡妆轻抹她的嘴角含笑无非是要恢复自己本来的面目。作者晓梅笔下的另一类人物往往是“闺中”深愁的少妇和气质高华的美人，这些人物出身世家，有着桃李之艳，亦有着冰霜之冷，但她们往往感情落空人生受挫，一番阴差阳错世相颠倒，她们忽忽便到了美人迟暮，但即使如此，也依然保持着自己高华的人格和对往事的深情怀恋。《玫瑰》、《腊梅》等篇，是着眼于情爱温暖一面的精彩篇章，这种温暖是劫波历尽的淡然相守，是红尘意冷后的真水无香，“倩萍温柔地去拉韦师傅的手，虽然她知道，那只手，是残缺的”，仅此一句，便成点睛之笔，晓梅就是用这样的笔触道出了人生真相，命运无常。也许是由于身世有着惊人的相似，也许是灵魂深处产生了共鸣相印，晓梅一直对张爱玲的作品推崇备至，她对张的文字简直做到了化血入骨的熔炼，并对她笔下的人物有着特别的心解。尽管如此，她的人物却截然不同于张的世相刻薄，更缺少她们的精明算计，她的人物几乎个个都散发着清明的气息和诗意的芬芳。这也许应该归因于江南的恩泽浸润，归因于异域漂泊的羁旅乡愁吧。“高情诗格，酿成冰骨”，她不愿去写世相的阴污刻薄，她要写的是残缺中的人性高华。纵然是写情爱酷烈的一面，她也不愿把她们写成侵满毒汁的恶之花，《茶花》里，“小菁拿起这把剃刀，朝盖瑞最致命的地方猛力一扎。盖瑞只翻了一个身，便轰然地倒下床去。”这是一个被凌辱者反抗复仇的故事，它的深刻意旨便是对男权世界的深深失望，是对一种肉欲人生的酷

烈报复。但这个做了杀人犯的小菁灵魂却是那样的美好，她就像哈代笔下的苔丝姑娘。不同的是，前者秉有浓浓的现代气息，后者则具有基督式的善良忍从。其实，用二十篇精美的“花”章，晓梅旨在建构一个女性的情爱画廊。这画廊里，都是些贬落凡尘的天使，在寻找自己疼痛的翅膀。是一群花精花灵，来对应自己留在人间的名字。“东园余花迹”，“梅子应有恨”。晓梅恨否？《花事》尽知。

3、花开如昔——读晓梅《花事》文/李林寒今年的春天来得分外迟缓，且短暂的一瞥之后，随风而逝，寻不得半点踪影，但无论如何这期待已久的花终究还是开了。偶然的机缘结识了晓梅，然后看到她那令人惊喜甚至沉迷的文字，那是会带人回到过去某个时光角落的文字：阳光是金黄的，那些细密的文字里正辉映出我们的青春和往昔。我说的就是这本《花事》。晓梅那会已开始写《花事》了，就像花籽开始接受春天温润的召唤，等待阳光和雨露的洗礼一般。她一直痴痴地写，偶尔会发一些章节与朋友们分享。我闲暇时便会看看，她写出“玫瑰”“虞美人”“玉兰”“腊梅”……那些花就在她的笔触之下悄然地绽放开来！每个故事，故事里的每个人，就那样精巧地站出来……后来的某日终于收到晓梅《花事》一书出版的消息，这正是朋友们一直所期待的——那些花儿终要绽放了！而对于晓梅来说，完成这本书或许是一个夙愿吧，而我知道这些也只是开始，我相信她会有更多好的文字呈现，因为如今已少有人如她一样挚爱并善待着文字。晓梅的文骨温婉细腻，字字珠玑，嗅不到丝毫的尘埃之气。跟随她的文字，如若走进了江南的烟雨小巷，安然、静谧，能听到时空如流水般在黄昏里远逝的淙淙之声，抑或是触摸一樽精巧的古瓷，那些繁密圆润的纹路自在地游走着，不急不缓。这些文字让我想起张爱玲，想起那个泛着暖黄的旧时代。晓梅也曾说“故事写不下去的时候，经常会看她（张爱玲）的书，好像是一个顽皮的孩子，跑到戏院的后台，看着张爱玲如何地在描眉理鬓，然后穿上那件水红色的旗袍，绝尘而去。我偷偷地扑在她的梳妆台上，玩玩她的口红和梳子，有人看到了，就把我赶到外头的马路上去。我跌跌撞撞地走着，那条马路，是苍凉而华丽的，每一步，都砌着她的文字，诱惑着我，一直走下去。”后来我想，或许是因为晓梅与张有某种难以言表的契合吧，晓梅居美十余载，然后归国返家，而张终究孤老于美国，成为一段莫可知的谜语，令世人心酸。从这个意涵上想，《花事》是不是对张某种回应呢？或许只是流露吧，对世事对光阴的喟叹，对往昔的惦念吧。《花事》里以花名作题，每种花一个故事，每个故事里都有如花般善美的女子，她们有花的娇颜，有花难以逃脱的命劫。花本是非凡之物，犹如世间美丽的女子，时间曾让她们丰饶娇媚，拥有世间最弥足珍贵的爱恋。可是光阴最后还是会轻易地夺走她们美丽的容颜，也可能会夺走爱。在人世，大概每个女子都有过花一般绚烂一生的梦想，她们注定为爱而奔放，即便最后糜烂、枯寂也在所不惜。这让我想到“开到荼靡花事了”其中淡淡的哀婉和悲情。更多的时候，读《花事》只是在听她讲那些老去的故事，仿佛自己也经历了太多的人事，也慢慢地老了。每当那个时刻，为生活奔波的心会静下来，聆听，那些江南烟云，穿旗袍的长发女子，微雨中的爱情，或者是异国情事……这一切如同亲历般一幕幕在脑际中闪现出来，这些旧旧的时光，仿佛一枝莫知名的藤萝从文字的间隙里伸展出来，盘错着附在我们的手掌中，开出淡黄的蔷薇、粉红的桃花、嫣然的栀子，她们从另外的时空而来，带着光阴暖暖的味道……是的，每当沉浸于那些文字中，在那些人与事，在那些一去不回的光阴里，方能觅得一些现实难有的宁静。如今《花事》出版了，她就静静地趟在眼前。像一封来自时空深处的信笺，里面装满了芬芳如故的花瓣、青春、爱情、老去的人和事、时间的碎片，你现在可以真切地嗅到，那些花开的香，花开如昔……

4、每个女人都是一种花，十九种花，十九种姿态。早上，露珠落在花瓣上、叶子上，阳光照在上面，里面映出人的笑脸，绿叶的鲜翠和花朵、花苞的娇艳。花开了，是艳丽的，抑或是内敛的，最美的时刻来临，让人不忍摘，只想静静的看，在旁边看着，闻见淡淡的清香。花苞是娇俏的、花朵是艳丽的，花时过了，最美的一刻也随之结束。花美一段，至此而已，过了就完了。每在这时便有淡淡的忧伤。赏花人走了，关注的人走了，很多的东西都不存在了。只留下一朵朵凋谢的花。花一样的女人、女孩是最美的，但是稍有不善，就会被动物踩过，被人摘走，被大风刮倒，冰雹打坏，她们是娇气的，需要好好呵护的。很多略带忧伤的故事会出现。这时候不禁会感慨：曾经我看到过，看到过她的美好。

5、这几日我的茉莉花结了很多苞，刚才我闻了一下，花还未开，便有清香逸出来了。小西的《花事》出版，纸质和文字也有清香流溢。赏读文字有时很有意思，比如这《花事》，写了那么多花，看时会暗忖，这样的一些花，生成这样的一些故事，给它赚去欢喜赚去愁，是不是很笨啊，有些花连影子都没见过，模样和味道儿就给故事定住了，比如茉莉，原来不忧郁，看了《茉莉》，就觉得小小的花苞一颤一翕的全是楚楚可怜的样子。小西的笔会害人，语言的美丽有时堆得人透不过气来，读《花

事》，最好是看一篇，喝一杯茶，看一下花，再看一篇，再喝一杯茶，再看一下花，这样连文字连花就一起消化掉了。看小西，宜在白日雨后，光线比较明朗的时候，这时的光色照入文字里，那些精致美妙的语言，即便在悲伤的剧情里，也兀自鲜亮。我不晓得如何来描述小西的小说语言才恰当，《花事》能抓人的不是那编得婉转无比的情节，不是技巧，而是字里行间流露出来的文字气息以及统辖从容的语言节奏。当然，以短篇的篇幅，滴水不漏地写人物起伏的一生，以及纠缠而来的一大堆情感，却能不徐不急，不枝不蔓，这需要很大的功力。《花事》十九篇，篇篇格调圆满却蔓有忧伤，而那忧伤也不是别人那样呕心呕肺的忧伤法，是冷静的笔墨里，叙写现世的决绝无情却透出暖和的意思来，无论多么悲的剧情，也有那么的一点暖。我想，这大约源于小西的本性，她心底有现世千回百转沧海桑田后的纯真。在江南温柔乡里长大的她，中文系毕业后，她去国，她还乡，她端过盘子，她做过会计师，她叛逆和徬徨过，她甚至没空去好好看看月亮，不晓得月亮有橙色的光晕。《茶花》里写到“陈小菁被月亮的光照到，就醒来了”，然后她去看茶花，小西说茶花是小菁前世的魂，现在讨债来了，茶花在雪妮那里病怏怏的，一到小菁这里，“一下子开窍了，先是猛抽叶子，后来就结出花苞来，鼓鼓的，很丰满，好象大红袄子上头缀着的一粒粒喜气洋洋的盘扣”，在这里，茶花就要盛开了，这时说赚了钱要给小菁买房子的雪妮正在和有妇之夫的盖瑞好，小菁则总在想念青涩时代的恋人绍斌。到了小菁认识眉眼干净有些象绍斌的李泉，在李泉要离去的时候，她接过装修单，把自己的名字写得“很慢，很慢，好象是完成一种悲伤的仪式”，而这时的茶花已开了七八朵，“正在势头上，一点也没有要凋谢的意思，不知为什么，小菁心里一生气，手一伸过去，就把长在高处的那一朵花给揪了下来”。当那盆茶花开到极致时，怀孕的雪妮忽然在盖瑞的家里死去，小菁一件件地去做雪妮生前要她做而她没有去做的事，在盖瑞言语暧昧之时，小菁把刀片**了盖瑞的项颈，“陈小菁的那盆茶花，在这个春光大好的时日，已经盛开完毕”。一段花开的过程，两个女子的人世，这样纠缠，埋伏在文字里，小西不动声色地交代过去了，却留给人眩晕的忧伤，这茶花，这茶花啊。我常惊奇于小西切入叙述的角度，她笔下的每一朵花都是活的，都有适合的样子，在适合的时候出现，一个片段，一个意象，这样就走进，走进人心里去。《蔷薇》里理查德送安琪，想伸手挽住她的肩，但忍住了，摸了下墙壁，这时蔷薇就出来了。《天堂鸟》里的唐是忧郁的，他“眼睛里的颜色，好象是一颗掉到地上的宝石，破碎了，被阳光无数个角度照到后折射出来的光泽”，他对约翰的爱情也是忧郁的，所以他的天堂鸟“那花冠是艳橘色的，里面缀着些宝蓝色的蕊，一枝高一些，另一枝矮一些，它们互相依靠，如此孤立无援地缠绵着，虽然披着锦衣，却是温良寂寞的”，当他纤尘不染的爱逝去时，琼想起他的天堂鸟“那宝蓝色的花蕊，贴近了看，好象是一对无邪的眼睛，轻轻地含住些悲伤”，这样一写，那花的样子便是他的样子了，这样的一个人，洁癖，寂寞，纯净而又热烈，这是男子之爱，苍凉的忧伤的美丽，使人想起哥哥张国荣。小西描写男女之情，《腊梅》里，倩萍看着她的男人走了，不写离情，写车夫穿了双厚实的鞋子，在弄堂里的石板路上发出‘踢踏，踢踏’的声音，那种怅惘和无奈立马淌出；写洁白牙齿里有安静悲伤的仁宁，见过仁静时便如看到阳光似的整个人就暖和了；写《白兰花》里的绣月听见德福说强生不会有事的，觉得“这话里面还有一些没有说出来的意思似的，好像一句山盟海誓”；写《杜鹃》里的君涛半夜起来画秋芸，雅洁问他“你画她要画到什么时候”。似此等沁芳轻柔的句子，在《花事》里，随处流淌，小西真是江南人，再冷淡也脱不了那温婉端庄的模样。尤喜那出《虞美人》，一千几百字，生生地写活了四个女人。透过玛丽格特的视角，写嘉莹，“她的脖子是细长的，优美的，让玛丽格特觉得这尘世间的一切烦恼原本只配长到她的颈子底下”，原来美丽是自己烦恼，别人也烦恼，“她整个人好像游到湖中心的一只白天鹅，然后，回过身上，无声无息地看着岸边，自己的人生”，这是嘉莹，也是小西，在冷眼看自己编的故事，过的人生。写经常换男朋友的娜珊告诉玛丽格特，“我已经永远没有真心了，我这一生，就好比是一幅华丽的油画，但挂在油画后面的那根钉子是松的”，这里，对世事无奈的省识，又何其悲哀。“那高傲的花，开在细长的根茎之上，开在凄凉与屈辱之上，浓重的红色顺着花朵的叶尖滚落下去，另外一朵虞美人又接着开了”，这分明就是花开花落变幻莫测的人生么，这一地滚珠美妙的字眼，怎不教人感叹。想到这里，突然又心生担忧，这一篇圆满尚能担待，这篇篇圆满，便会教人堆积美丽的疲惫。文字也是有脾气的，有了脾气才会生动，太密集的美丽，若少了给人喘息和想象的空间，一些好不能被消化，也是缺憾了。在张爱玲笔下，人物象排队，点着哪一个就轮到哪一个说话。想起小西亦是深知文字心意的人，晓得使她们如何团坐起来，气息便脉脉动人。小西对文字爱生爱死，写出的东西宝贝似的，一个纸头都不舍得扔，唯愿此苦心经营，但教与文字两不辜负。记得几天前看青春版牡丹亭，冰纹瓷的背景上写几个瑰丽行楷“牡丹亭”，浮出的唱词是“但教相思莫相负，牡丹

《花事》

亭上三生路”，现在想来那感觉象读小西，底色干净，面上斑斓万千，景致长情漫漫。枯荷说，小西是敏锐的，这是个变幻的，社会矛盾丛生的年代，是出作品的时代，是写作的时代，犯不着削尖脑袋往塞满人的旧路上赶。我不晓得有着江南端丽，心底纯真，笔端大气，立志在文字里牺牲的小西要往哪里走，我不希望她在万紫千红的小路上挤死，而是旁逸开出一朵来，有自己的春天，有自己的气质，如雨后茶花，吹着历史潺潺的风，颜色晕染，气息动人。

《花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